

中国田野考古报告集

镇江营与塔照

拒马河流域先秦考古文化的类型与谱系

北京市文物研究所 著

上

中国大百科全书出版社

1
:1
9

中國田野考古報告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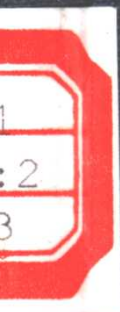
鎮江營與塔照

拒馬河流域先秦考古文化的類型與譜系

北京市文物研究所 著

下

中國大百科全書出版社



镇江营与塔照

拒马河流域先秦考古文化的类型与谱系

北京市文物研究所 著

上

中国大百科全书出版社

1999

ZHENJIANGYING AND TAZHAO
A TYPOLOGICAL AND GENEEOLOGICAL STUDY
OF PRE – QIN ARCHAEOLOGICAL CULTURES
IN THE JUMA RIVER VALLEY

*(WITH ABSTRACTS IN CHINESE ,
ENGLISH, RUSSIAN AND JAPANESE)*

**Beijing Municipal Institute
of Cultural Relics**

The Encyclopedia of China Publishing House
Beijing, China 1999

镇江营与塔照

拒马河流域先秦考古文化的类型与谱系

北京市文物研究所 著

下

中国大百科全书出版社

1999

责任编辑 杨光辉
特约编辑 刘 勳
张 静
责任校对 易 光

内 容 简 介

镇江营与塔照遗址隶属北京市房山区,位于华北平原的西北隅。由于该区域恰处华北平原和长城地区的连接点上,其考古文化亦应具备南北汇聚的特征。1986年至1990年,北京市文物研究所连续五年发掘两遗址,共发现先秦时期的九种文化,分属新石器时代和商周时代。新石器时代有四种文化,分别为镇江营一期文化、后冈一期文化、雪山一期文化、雪山二期文化。从镇江营一期文化的遗物风格可断定,该文化是后冈一期文化的直系祖先。商周时代有五种文化,分别为塔照一期遗存、塔照二期文化、张家园上层文化、西周燕文化、东周燕文化。从陶器器形、制陶传统看出,前三种文化一脉相承,是西周封燕前的当地土著居民的文化,与商文化有着密切的联系。后二种文化是西周封燕后的燕文化,对土著文化采取先排斥后融合的态度。

本书尤其注意对遗迹、遗物形成过程的描述,并从孢粉、动物骨骼等标本特征得出遗址生态环境发生冷暖变化结论,以不同于以往田野考古报告的角度为读者提供更多的研究信息。

本书可供先秦考古学、历史学、自然科学史及文博工作者阅读。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镇江营与塔照/北京市文物研究所著.

-北京:中国大百科全书出版社,1999.5

(中国田野考古报告集)

ISBN 7-5000-6192-7

I. 镇… II. 北… III. 文化遗址-考古-北京-房山区-先秦时代 IV. K878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1999)第 10758 号

中国大百科全书出版社出版发行

(北京阜成门北大街 17 号 邮政编码 100037)

北京第二新华印刷厂印刷 新华书店北京发行所经销

1999 年 5 月第 1 版 1999 年 5 月第 1 次印刷

开本 787×1092 1/16 46.625 印张 915 千字 插页 68 页

印数: 1-1000 册(全二册)

国内定价: 300.00 元

本报告为 1992 年国家哲学社会科学研究
课题中的青年基金项目，原名《拒马河流域
先秦考古文化的类型与谱系研究》。

专家评审意见

实事求是此书突出的特点。目前编写的考古报告中，人为地增减资料是普遍现象，虽然是研究后的增减资料，但确实给进行第二手研究的人造成选材上的困难。本书以严谨的态度对待实物资料，将所有的地层关系、平面图和剖面图全部发表，标本也尽可能多地使用，对迄今尚未解决的问题并不避讳，这是考古工作者应有的科学态度，是一种难能可贵的求实精神，也是作者学术水平的客观标志。

作者在核实标本的过程中，将数千张标本卡片反复核对过三遍，力求准确无误地反映标本的特征，对千余组叠压打破关系也反复核对过三遍，使地层确实成为相对年代的可靠基础。在严谨、认真、客观的主导精神下的研究，才能具备科学性、准确性、可信性，才能为后人再研究提供全面的资料。该书在这一点上确实下了大功夫。

——全国哲学社会科学“九五”规划考古学组组长
中国社会科学院考古研究所研究员 徐苹芳

北京市拒马河流域的镇江营和塔照遗址跨越了几千年的历史，由于古代人类生产和生活活动，呈现出异常复杂的打破叠压关系，在西南部 42 个探方内就出现近千个遗迹打破关系。这样的遗址在全国也属发掘难度较高的遗址。

拒马河考古队的考古工作者以认真求实的态度去处理复杂的地层现象，谨慎地放置不同单位的标本，反复地核对出土情况，使所有的资料准确无误，真正做到了田野工作严谨正规，室内资料井井有条，可以说是全国考古工地科学管理的佼佼者。

此发掘专著是作者十余年辛勤劳动的结晶，是北京市考古学界中影响较大的一部力作。

——国家文物局考古专家组组长
中国文物研究所研究员 黄景略

报告对资料进行了精细的整理和研究。在地层学和类型学的分析上下了很深的功夫，在资料的报导上力求全面而准确，称得上是考古发掘报告的好样板。

报告还注意对各个时期的经济活动方向及其对考古学文化的影响进行研究，对环境考古学的资料也颇注意。例如通过孢粉分析研究遗址气候变化的几个时期，并且同考古学文化的消长联系起来进行研究，得出了令人信服的结论。这些都是值得称道的。

希望今后能有更多《镇江营与塔照》这样的好报告出版。

——北京大学考古学系教授 严文明

作为一部考古发掘报告,《镇江营与塔照》尽量做到了资料发表的完整性,尤其是遗迹平面分布图、地层剖面图和器物标本以及兽骨鉴定、地质环境考察结果的全部发表,为今后继续深入研究提供了翔实可靠的材料。

在运用考古层位学、类型学及文化构成因素分析方法对原始资料分析基础上,获得了许多研究成果。这些成果树立起拒马河流域及临近地区新石器时代至商周时期考古学文化年代分期标尺,区分出了不同考古学文化并探讨了诸文化,尤其是商周时期诸文化递嬗变化的过程,勾画出该地区文化变迁的图景和其反映的历史内容。资料的丰富性、研究的严谨性和章节、图表、照片编排的合理性,是该报告的突出特点。它的出版发行必将极大地促进北京地区先秦考古学研究的深入进行。

——北京大学考古学系主任、教授 李伯谦

过去,拒马河流域所做的考古工作很少。由于我所拒马河考古队十余年的辛勤劳动,获得了大批的第一手资料,由此建立起拒马河流域先秦考古学文化的编年。一个地区的文化编年是今后考古工作的标尺,是类比的基点,拒马河流域的考古学文化编年对于整个华北平原乃至长城沿线的先秦考古研究有着重要的贡献。

经过科学发掘的遗迹遗物,又经科学求实的整理,为该报告不囿于常规的编写方法提供了条件。前言部分介绍了对资料的认识过程;描述陶器标本时注重制陶痕迹的观察;通过遗迹的层次现象揭示遗迹修建过程,便于古代居址的复原;结论也非一般的综述总结,而是提出了陶器器形谱系关系、文化与环境的关系等科学的认识。因此该报告颇有新意。凝聚考古工作者十余年心血的报告,无疑是一部力作。

——北京市考古学会会长
北京市文物研究所所长、研究员 齐心

序 言

故宫博物院研究员
吉林大学考古学系教授

张忠培

自调查拒马河先秦古文化遗存始,中经选择镇江营和塔照两遗址进行发掘,至结束遗址的发掘,共用了五年时间;从整理、研究发掘资料,到编写出这本报告,又费去了七年时光。作为这一研究项目的主持人的陈光,随着这十二年时光的流逝,从风华的青年进入了深沉的中年。人生有多少十二年,人生能以旺盛的精力工作的年代,又有几个十二年!用去十二年这么多时间,完成这样一项研究,值得吗?这一研究项目完成了,著作即将出版,现在正是回答这一问题的时候。

考古学是揭示、研究遗存及其和时、空的关系,并据此探讨人与自然,以及人们所处社会关系的一种历史学科。资料是信息的载体。一件资料往往包含不同层次及同一层面的不同信息。例如,一件陶器既包含着形态、质地、颜色及纹饰的信息,又包含了制作、流通等方面的信息,如果从它自在的人、地、时观察,还可以得到更深层的信息。因此,评估考古学学术水平的标准,是研究者在同一时期对同一或同等遗存摄取的信息多寡及其准确度,和信息质地高低,以及由此传达的历史信息的真实程度及深广度。考古报告不仅应报道田野工作中遇见的及获得的遗存现象及资料,而且应表述著者从这些现象及资料,即遗存整体中摄取的信息。我们应该从这些标准评价这本考古报告。

我读了这本著作后可向读者汇报的是:在这一著作中,著者以考古学文化谱系分析的方法,较成功地对遗存,尤其是陶器进行了类型学的排比,详尽地发表了用科学的考古学方法取得的资料,和科学鉴别人骨及遗存所得到的认识。在此基础上,同时较全面地表述了通过揭示、观察、整理及研究遗存所获得的量多、质高而准确的信息并作了相当的阐释。或许也存在一些不足乃至失误之处。总之,从整体来看,可认为在诸多的考古报告中,这是一本有相当分量而较成功的著作。如果我的这一认为符合著作实际情况的话,那就可以说著者在十二年中所付出的辛勤的劳动,是值得的。

在这本著作中,著者将在镇江营和塔照两遗址揭示的遗存,分属于新石器时代和商周时代,又将新石器时代区分为四期遗存,将商周时代分为五期遗存。著者认为各期遗存,不仅存在年代上的不同,而且,从考古学文化角度来看,也存在着文化性质的区别。所以,著者使用“期”不仅是表述遗址或墓地中的遗存的先后堆积的关系,实同时具有考古学文化的含义。“期”只表述遗存堆积的顺序,“期”的考古学文化属性,是需论证才能得到认识的另一层次的问题。考古报告中,将遗存堆积程序的“期”与其文化属性的论证作不同层次表述或论证,既反映了研究对象的客观实际,又如实地表述了著者认识过程的逻辑关系,条理比较清晰。书中对“期”内的遗存所作的具有年代意义的“段”、“组”的划分,实是遗址中堆积的考古学文化的分期。读者可以依“期”、“段”、“组”这一经线,清楚地看出诸如房屋、窑穴、墓葬、陶器、石器、铜器

等等遗存所处的年代,或能清楚地理出这类遗存的年代关系。可以说,这一著作清楚地表述了遗存的经纬,即时、空关系。

从这一著作中,可以清楚地见到新石器时代第二、三期和第三、四期遗存之间,以及新石器时代第四期和商周时代第一期遗存之间,均在年代上存在着较大的缺环。北京地区以往发现的雪山遗址第三期文化,即夏家店下层文化,可被视为联接后者的环节。前两个缺环至今仍未发现。镇江营遗址揭示的新石器时代第一期遗存,当然不是北京最早的新石器时代遗存。以往发现的东胡林^①和新近于怀柔转年^②见到的遗存,均早于镇江营第一期遗存。后者的文化性质与年代,基本上同于北福地第一期甲类遗存^③。

著者在这一著作中,不仅仔细地讨论了诸期遗存的年代关系,还对文化的成分进行了谱系的分析,指出新石器时代第一、二期遗存与商周时代第一期至第三期遗存,是同一谱系年代上相互衔接,或年代基本衔接的不同的考古学文化。同时认为商周时代的年代上脱节的第四、五期遗存也是同一谱系不同发展阶段的两种文化。不言而喻,新石器时代第三、四期遗存当另寻谱系。从张家口及晋东北的考古发现来看,这里的新石器时代第四期遗存,既不是这里第二、三期遗存的流,也不是雪山第三期文化,即夏家店下层文化的源,当自有谱系。北京发现的这类遗存,是形成于张家口及晋东北地区的同类遗存的主人向东南迁徙而留下来的遗存。这里的第三期遗存大致分布于桑干河——永定河流域及其东北地区。其东北与红山——小河沿文化分布区相邻。迄今为止的考古学发现,既未追寻至它的源,又未找到它的流。这是一个需待今后考古发现与研究才能释破的谜。

在这本著作中,我最感兴趣而认为最重要的是如下三个问题。

其一,我们可以从以往蔚县、易县及涑水的发现中,看到夏家店下层文化经历二里冈下层^④进步到二里冈上层时期^⑤的情景,以及通过其中商文化因素而见到夏家店下层文化及其于二里冈下、上层文化时期的发展阶段,先后和先商文化及二里冈下、上层商文化的联系,并引进它们的文化因素而推动自身演变的情形,至于夏家店下层文化在二里冈上层时期以后的命运,除于涑水炭山见到过这里确认的商周时代第三期文化的一些踪迹外,则一无所知。在这本著作中,除让人们更丰富地见到夏家店下层文化系统在二里冈下、上层文化的影响下而获得的进步外,又让人们明确地看到它先后引进魏营子那类文化、殷墟文化和周文化因素而推动自身发展的情景。这本著作所确认的商周时代第二、三期文化,基本上是镇江营与塔照遗址考古的新发现。这是相当重要的。正是由于这个重要的新发现,才使人们认识到二里冈上层时期以后的夏家店下层文化的命运。

把商周时代第一至第三期视为夏家店下层文化的延续发展的三个阶段的理由,首先是著者在对商周时代第一至第三期的文化成份所作的谱系分析的基础上,提出的这三期文化是同一谱系文化的三个发展阶段,其次是著者在对陶器的文化成份进行谱系分析时,所指出那些夏家店下层文化在新时期的演变因素,再次是这里第一、三期发现的颇具文化特征,而仅

① 周国兴等:《北京东胡林村的新石器时代墓葬》,《考古》1972年2期。

② 见1998年6月“中国前期新石器文化学术研讨会”上发表的资料。

③ 拒马河考古队:《河北易县涑水古遗址试掘报告》,《考古学报》1988年第4期。

④ 张家口考古队:《蔚县夏商时期考古的主要收获》,《考古与文物》1984年1期。

⑤ 同注③,涑水富位遗址三期遗存。

见于夏家店下层文化的坠呈喇叭形的铜耳环。《史记·燕召公世家》言“周武王之灭纣，封召公于北燕”，当释为先有北燕而后有召公被封之燕。这两个燕，应既有联系，又相互区别。北燕是史学长期探索而不解的问题，也是考古学自 70 年代以来求证的热门话题。在《辽西古文化古城古国》这篇著名的文章中，苏秉琦先生基于夏家店下层文化分布地区和战国时代燕国地域之重合，敏锐地观察到两者文化的联系后指出：“绝妙的是这种鬲(指他称之的“燕式鬲”——引者注)的结构(袋式器体)恰恰同夏家店下层文化时期鬲一脉相承。一个属青铜时代早期，一个属早期铁器时代，这种相似，能是偶合？”^①他把两者文化传承关系如此地提出了出来，虽未论述，倾向性确跃然纸上。在当时资料积累的情况下，真是绝妙的见解。这本著作中确认的商周时代第三期文化的年代、地域分布及文化特征，使我们能沿着秉琦师的思路而把第三期文化归为召公被封时的北燕文化。在《夏家店下层文化研究》一文中，我们曾将海河北系区夏家店下层文化证为有易氏的文化^②。这两个意见是不相悖的。有易氏和北燕是古人对夏家店下层文化系统的不同时期的文化居民的称谓。

其二，著者把商周时代第四期文化归为西周燕文化的认识，无疑是正确的。从书中揭示的信息可以看出，西周燕文化是周文化融合了殷墟文化和夏家店下层文化的遗裔，即前文所称的北燕文化而形成的一种文化。所谓西周燕文化，是指召公封北燕之后形成的文化。这个文化何时形成，仍需求索。它形成之后一段相当时期，北燕文化仍未消失。在西周燕文化形成过程中及至北燕文化消失之前，周人与北燕文化的居民在政治上处于什么样的关系，是个重要而需深入研究的问题。不过，可以指出来的是，和商人驱赶土著居民占领其土地的殖民方式不同，周人的封建制，在殖民地区是包容土著居民的。

其三，著者依据类型研究，和商周时代第三期三段第 6 组同第四期一段单位较少存在叠压、打破关系的层位学现象，将两者定为同时的见解，无疑是正确的。然而，当在田野工作中未能确定商周时代第三期三段第 6 组和第四期一段的单位处于同一地面的情况下，当不能依据类型学研究得出同时的结论，而由此引导出留下这两类遗存的居民共居一村落的认识。类型学确定的这时期的期别的年代，约为百年左右，故这个“同期”决非同时。在这包容百年左右的同期中，镇江营遗址出现不同文化性质的居民更替，也不是不可能的。至于第三期三段第 6 组同第四期一段单位较少存在叠压、打破关系的层位学现象，是估计它们可能同时的重要依据，但在不能确定这些单位共处同一地面的情况下，当不便依此直指它们同时。这两种不同性质的文化居民是否同时共居一村，如上所述，是直接关系到周人殖民方式这样一个非常重要的大历史问题，至少也涉及这问题的相当重要部分。这一问题已提到日程上了，我们盼望研究这一问题的新进展早日到来。

依上所述，可知这是一本较全面展示而又系统地论述了北京地区先秦时期考古学文化系列与谱系的著作。从这里我们可以看出北京地区是一个不同的谱系的文化的交汇地区，在此诸不同谱系的文化进行文化碰撞、交流和融合，内涵的繁杂与场面的壮观，已够引人注目的了。然而，作为不同谱系文化交汇地区的北京的实际情况，又比这著作所展示的更为纷繁、复杂。例如，和这里新石器时代第一期文化、东周燕文化基本同时而文化性质有别的遗存，

① 苏秉琦：《辽西古文化古城古国——试论当前考古工作重点和大课题》，《华人·龙的传人·中国人——考古寻根记》，辽宁大学出版社，1994 年。

② 张忠培等：《夏家店下层文化研究》，《考古学文化论集》第 1 集，文物出版社，1987 年。

还有见于平谷的赵宝沟文化和延庆军都山的“山戎”墓地。尽管如此，仍可指出的是，这本著作所研究的先秦时期的考古学文化，在北京这个时期舞台上，占着主要位置，同时，如此系统地探讨这些考古学文化的谱系文化，以及由此提出的颇有见解的认识，以往似乎还无人作过。

后来居上。这一著作只是为后来的研究者砌的让他们登上的超越的台阶。陈光在这本书的后记中写道：“在发掘结束后的几年里，遗址破坏较严重。由于当地盛产大理石，两遗址原有的采石沟不断地扩大。现在，镇江营遗址的西半部被切削至生土，塔照遗存已不复存在”。陈光这独此一家的对塔照遗址的研究，已死无对证了。这不仅未能使她流露那怕是一点点的暗暗欣喜，透过这不多的字，见到的却是一位正派学者埋在内心深处的痛楚而无可奈何的情绪，正在向外汹涌地流淌出来。我们欣喜地见到这本研究镇江营与塔照遗址的著作即将出版的同时，又深感这类研究只是刚刚开始，为了推动今后这类课题的研究工作进一步发展，兹向有关方面提出以下建议：

1. 采取措施，制止“采石沟不断地扩大”，把剩下的镇江营遗址坚决地保护下来；
2. 把调查和发掘出来的实物，通通地妥善地保存下来；
3. 把调查、发掘、整理及研究过程所产生的图纸、照片，和田野工作记录及手记，以及整理和研究过程所做的卡片及文字资料，妥善地保存下来。

所谓妥善保存，就是使其不遭自然的和人为的破坏。保存不是封死，而是入档。入档后的管理应便于人们索阅。

这不是什么新的想法。只是为在镇江营及塔照的考古工作中落实苏秉琦先生早在十多年前提出的思想^①，而考虑到的几点建议。在秉琦师看来，发掘工作过程中所获得的实物资料，和这一工作所产生图纸、照片、记录及手记，是接近发掘对象的“经”，考古报告是这“经”的“注”，对考古报告进行研究提出的论文，是对这“注”的“疏”。出于这一思想，针对当时的情况，他警呼“报告一出，完事大吉，难道这材料就当垃圾处理掉吗？”^②。他认为把发掘工作中所产生的考古材料“当垃圾处理掉”，不利于对“考古资料的再消化”^③，为此他指出应“把考古资料的积累，标本、档案、资料有系统、有计划地集中，像古人‘藏书楼’那样”，建设“重在收藏、管理、开放、开拓、服务”的考古实验站^④。秉琦师离开我们已整整一年了。在他的忌日提笔写这篇文章，重温他的这些卓识，再次体验他对考古事业的赤诚和他的思想的光辉，思潮逐浪，使我不能不深怀遗憾地指出，他的这些正确思想，在人们认真思考、贯彻、执行而热闹了一阵以后，这几年又淡漠了。我之所以将这些旧话重提，无非是希望北京市文物研究所做出新的榜样，使秉琦师这些主张再次付之实践。

写成于1998年7月6日

① 苏秉琦：《再谈等建考古实验站与课题问题——给山东省文化局负责人的一封信》，《华人·龙的传人·中国人——考古寻根记》，辽宁大学出版社，1994年。

② 同注①。

③ 同注①。

④ 同注①。

本报告为 1992 年国家哲学社会科学研究课题中的青年基金项目，原名《拒马河流域先秦考古文化的类型与谱系研究》。

镇江营遗址遗迹登记表说明

1. 遗迹序号空缺者，为消号和并号所致。
2. 标出残长、残宽及未注明遗迹规格者，均因探方壁以外的未发掘区的叠压，平面形状不清。
3. 未注明坑壁工具类别而仅注明“工具”者，均因其痕迹难辨类别。
4. 无遗物单位的断代均根据地层叠压关系推定。
5. 遗物栏中的“袋足鬲”、“分裆鬲”、“弧裆鬲”与报告文字中诸相同名称的含义不同，如弧裆鬲里既有筒腹鬲，也有鼓腹鬲，而实物多是裆足局部残片，很难判断腹部特征。因此，遗物栏中的三种名词仅指实物特点，并非型式概念。
6. 此说明适用于附表 3~附表 6。

目 录

第壹篇 前言	(1)
一 课题的选定	(1)
二 田野考古工作沿革	(3)
三 关于报告编写体例的说明	(4)
第贰篇 地貌与文化堆积的划分	(6)
第一章 地形与地貌	(6)
第一节 镇江营遗址	(6)
第二节 塔照遗址	(8)
第二章 地层堆积及不同文化遗存的区分	(10)
第一节 镇江营遗址	(10)
第二节 塔照遗址	(41)
第三节 小结	(42)
第叁篇 新石器时代	(49)
第一章 新石器第一期遗存	(49)
第一节 遗迹	(49)
一 房址	(49)
二 灶	(50)
三 灰坑	(51)
四 灰沟	(54)
第二节 遗物	(54)
一 陶器	(54)
二 石器	(91)
三 骨、角器	(97)
第三节 年代与文化性质	(98)
一 地层分组	(98)
二 分期	(99)
三 年代	(100)
四 文化性质	(100)
第二章 新石器第二期遗存	(104)
第一节 遗迹	(104)
第二节 遗物	(105)

一 陶器·····	(105)
二 石器·····	(108)
第三节 年代与文化性质·····	(109)
第三章 新石器第三期遗存·····	(111)
第一节 遗迹·····	(111)
第二节 遗物·····	(113)
一 陶器·····	(113)
二 石器·····	(116)
第三节 年代与文化性质·····	(116)
第四章 新石器第四期遗存·····	(117)
第一节 遗迹·····	(117)
第二节 遗物·····	(118)
一 陶器·····	(118)
二 石器·····	(132)
第三节 年代与文化性质·····	(134)
第肆篇 商周时代 ·····	(135)
第一章 商周第一期遗存·····	(135)
第一节 遗迹·····	(135)
一 灰坑·····	(135)
二 灰沟·····	(135)
三 墓葬·····	(136)
第二节 遗物·····	(146)
一 陶器·····	(146)
二 铜器·····	(162)
三 石器·····	(162)
第三节 分段与年代·····	(162)
一 地层关系·····	(162)
二 陶器型式的排比·····	(164)
三 分段·····	(166)
四 年代·····	(168)
第四节 文化性质·····	(172)
第二章 商周第二期遗存·····	(175)
第一节 遗迹·····	(175)
第二节 遗物·····	(176)
一 陶器·····	(176)
二 铜器·····	(186)
三 石器·····	(188)
四 骨器·····	(189)

第三节 分段与年代	(189)
一 地层分组	(189)
二 阶段的划分	(190)
三 年代	(191)
第四节 文化性质和文化来源	(191)
第三章 商周第三期遗存	(195)
第一节 遗迹	(195)
一 房址	(195)
二 灰坑	(197)
三 墓葬	(204)
第二节 遗物	(208)
一 陶器	(208)
二 铜器	(262)
三 石器	(262)
四 骨、角、贝器	(269)
第三节 分段与年代	(273)
一 地层分组	(273)
二 分段	(277)
三 年代	(282)
第四节 文化性质	(282)
第四章 商周第四期遗存	(286)
第一节 遗迹	(286)
一 房址	(286)
二 灰坑	(290)
第二节 遗物	(294)
一 陶器	(294)
二 铜器	(373)
三 石器	(375)
四 玉器	(380)
五 骨、角、牙器	(380)
六 甲、蚌器	(391)
第三节 分段与年代	(392)
一 地层分组	(392)
二 分段	(396)
三 年代	(402)
第四节 文化性质	(402)
第五章 商周第五期遗存	(405)
第一节 遗迹	(405)
一 灰坑	(405)